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云南省乡村振兴局
云南省总工会
共青团云南省委
云南省妇女联合会

云人社函〔2022〕15号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云南省乡村振兴局
云南省总工会 共青团云南省委
云南省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

各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
交通运输局、乡村振兴局、总工会、团委、妇联：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
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促

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农民工就业创业，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民政部 交通运输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全国总工会 共青团中央 全国妇联关于开展 2022 年春风行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2〕5 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民政厅、省交通运输厅、省乡村振兴局、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决定春节前后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春风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春风送温暖 就业送真情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3 月 31 日

三、服务对象

- （一）因疫情滞留就业地的务工人员；
- （二）有转移就业意愿的农村劳动力、返乡返岗农民工，特别是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等重点帮扶对象；
- （三）有用工需求的用人单位，特别是重要产业链、供应链企业。

四、活动目标

- （一）留岗有关怀。使因疫情滞留就业地的务工人员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关心，推动实现就地过年有关怀。
- （二）就业有帮扶。使有需要的务工人员得到就业服务、权

益维护等支持帮助，推动实现就业、有序返岗。

（三）用工有支持。使有需要的用人单位享有用工服务和政策支持，推动经济稳定运行和健康发展。

五、活动内容

（一）因地制宜稳岗留工。各地要按照当地党委、政府统一要求，根据本地区疫情防控和生产用工情况，坚持分类分区精准施策，在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等重点区域，面向保供应保运转企业、高风险岗位职工和其他就地过年务工人员提供稳岗留工服务。主动向就地过年劳动者发出节日慰问信，组织多种形式的“送温暖”和集体过年活动，深入开展“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童心港湾”等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帮助安心过春节。鼓励企业为在岗职工发放留岗红包、过年礼包，合理安排生产、制定错峰放假和调休计划，灵活安排职工在岗培训，落实好工资、休假等待遇。加大对滞留失业人员的转岗就业服务力度，及时按规定兑现失业保险待遇，对符合条件人员实施社会救助。

（二）引导有序外出务工。各地要提前摸清农民工返乡返岗和企业开工复工情况，充分发挥劳务服务站、省外省内劳务协作机制作用，加强输出地和输入地信息对接和劳务协作，引导农民工节后有序外出务工，积极在车站、机场服务区开展针对外出务工人员的志愿服务活动。加大大地区特色劳务品牌宣传推介力度，引导劳动者积极参与相关培训和务工对接，以劳务品牌带动

劳动者就业增收。对有集中外出需求的，根据实际需要和疫情防控要求视情提供专车、专列、包机服务。

（三）促进就近就业创业。各地要为有创业意愿的返乡农民工提供政策咨询、项目推介、开业指导、场地安排等创业服务，加大创业培训力度，帮助解决融资、用人等实际问题，鼓励扶持返乡农民工创新创业。广泛收集农民工就近就业岗位，组织参与春播春种农业生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以工代赈项目，拓宽就近就业渠道。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实现就业的脱贫人口、返贫监测对象，按规定通过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

（四）组织专场招聘活动。各地要制定公布春节后招聘活动计划安排，在行动期间组织开展一系列招聘服务活动。在线下招聘现场分类设置招聘专区，在醒目位置注明招聘行业、招聘对象，设立专门服务台提供面对面咨询服务。密集开展线上招聘活动，通过远程招聘、直播带岗等方式实现岗位靶向推送。活动期间要面向国家和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易地搬迁大型安置区等脱贫人口集中的地区定向投放一批就业岗位。

（五）强化服务培训维权。各地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为有需要的农民工开展“131”服务，提供至少1次职业指导、3个适合的岗位信息、推荐至少1个合适的培训项目。充分发挥各类零工市场作用，推动基层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功能向零工市场延伸，有条件地区可在春节后务工人员求职集中的地点设立临时就

业服务站（点），有效扩大服务半径。统筹培训资源，开发一批适合农民工的培训课程，引导农民工主动参加技能培训，落实好职业培训补贴和职业技能鉴定补贴政策。畅通劳动保障维权渠道，加大监察执法力度，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

（六）支持重点企业用工。各地要做好春节前后有用工需求企业的用工服务工作，优先支持保供应、保运转、重要产业链等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大工程连续生产、保障供应。支持阶段性用工需求量较大的企业与富余员工较多企业开展用工余缺调剂，实现正常生产经营。企业组织职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的，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规定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等相关政策。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2022年春风行动作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推进“六稳”、“六保”工作的重要举措，聚焦春节前后为务工人员集中提供就业帮扶的重点任务，在确保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助推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各地人社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主动联合工信、民政、交通、乡村振兴、工会、团委和妇联等部门及早谋划，明确方案，密切沟通，形成合力，推进春风行动安全有序开展。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地要按照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安

排，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合理安排线上线下招聘、服务活动。加强风险防控，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强化工作保障和组织实施。各级人社、工信、民政、交通、乡村振兴、工会、团委和妇联部门要充分发挥部门优势，做好就业形势监测分析，利用好市场化资源，结合本地疫情防控和生产用工情况，因地制宜做好稳岗留工、引导外出务工、促进就近就业创业和服务重点企业用工等各项工作。加强对在异地暂遇困难人员的关心关爱，及时纾解疏导，做好服务。

（三）广泛组织宣传。各地要提前发布活动预告，告知活动主要内容、活动安排及参与方式，提高群众知晓度。组织各类媒体，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持续跟踪报道春风行动开展情况和所取得的进展，进一步扩大活动影响力。各地要即时报送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线索等宣传材料，大力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好案例，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各州（市）要及时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报送春风行动开展情况。请于1月20日前报送联系人信息表（附件1），4月2日前报送活动总结和活动情况表（附件2）。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王壹

联系电话：0871—67195853、67195770（传真）

电子邮箱：ynjyxx@126.com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狄波

联系电话：0871—63340616

电子邮箱：deebbie@126.com

省民政厅 杨斌方

联系电话：0871—65714678

电子邮箱：1020409638@qq.com

省交通运输厅 莫飞

联系电话：0871—65309912

电子邮箱：35503575@qq.com

省乡村振兴局 李中国

联系电话：0871—65558050

电子邮箱：ynhyfp2017@163.com

省总工会 查晓雯

联系电话：0871—64143816

电子邮箱：ynszbfzx@163.com

团省委 李章能

联系电话：0871—63995436

电子邮箱：yunnancqb@163.com

省妇女联合会 刘荣森

联系电话：0871—63995532

电子邮箱：ynfzb@126.com

附件：1. 2022 年春风行动联系人信息表

2. 2022 年春风行动情况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云南省乡村振兴局



云南省总工会



共青团云南省委
云南省委员会



云南省妇女联合会

2022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1

2022 年春风行动联系人信息表

_____ 州（市）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附件 2

2022 年春风行动情况表

填报单位：（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2022 年 月 日

发放宣 传资料 数	走访返 乡农民 工人数	走访企 业数	稳岗留 工服务 次数	组织专 场招聘 活动次 数	组织参			提供公 共就业服 务人数	提供创		提供劳 动维权 和法律 援助服 务人数	实现县 内就近就 业人数	实现县 外省转 移就业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实现跨 省转移 就业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加职能 培训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其中： 脱贫劳 动力人 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表间关系：9≥11+13；10≥12+14。

注：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统计数据。

